

全省公共机构节能工作交流会交流材料

荆州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

近年来，荆州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始终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根本遵循，紧紧围绕“双碳”战略目标与省局决策部署，聚焦制度构建、试点突破、源头治理、示范引领、智慧赋能五大核心任务，推动公共机构节能工作从“单点发力”向“系统集成”转变。

一、锚定“制度先行”，构建节能工作保障新体系

制度是节能工作的“定盘星”，我们通过考核牵引与政策引领，让节能工作有章可循、有据可依。一是压实考核责任，让“软任务”硬起来。自2022年起，将生活垃圾分类、反食品浪费、能源费用托管、节约型机关创建等4项核心工作，全面纳入全市党政机关绩效考核体系。同步出台反食品浪费、节能工作绩效考核办法等文件，细化20余项评分标准。二是强化政策引领，让“新实践”动起来。2022年印发节约型机关创建通知，细化标准与验收流程；2023年出台节水型单位创建通知，推动用水效率提升；2024年牵头推动市政府颁布《荆州市公共机构能源费用托管工作暂行办法》，成为全省首个推出该领域地方性政策的地市。三是健全监管机制，让“执行链”严起来。组建专

项工作组，定期对市直单位节能制度落实、设施运行等情况开展抽查；联合发改、城管等部门开展联合核查，对政策落实不力、数据造假等 5 类情形实行责任倒查，倒逼责任闭环落实。

二、聚焦“试点突破”，打造能源费用托管新样板

坚持以能源费用托管为创新抓手，走出“政策+示范+技术”的特色路径。一是深调研、建体系，破解“怎么干”的问题。构建“能源审计第三方评估、招标环节节能硬指标设定、合同明确节能量约定、月度监测+季度评估+年度考核”的全周期监管体系，让项目落地周期从平均 6-8 个月缩短至 3~4 个月，企业参与度较之前提升 3 倍。二是抓示范、树标杆，解决“干得好”的问题。市人大市政府通过对空调系统等用能大户进行重点改造，综合节能率有望达到 15% 以上；荆州市第二人民医院通过实施“硬件改造+智慧管理”双轮驱动，预计托管期内可节电 1898.45 万千瓦时、减碳 2333.2 吨标准煤；荆州区委大院探索“智慧用电+屋顶光伏发电”模式，预计年发电量 15 万千瓦时。三是强技术、严监管，确保“干得实”的问题。召开能源费用托管试点工作会议部署会，邀请多家国内节能企业展示节能新技术，搭建“技术遴选-效果评估-推广应用”的对接平台。目前，全市已有 10 余家公共机构启动托管项目，预计年减碳量超 1.2 万吨。

三、深化“源头治理”，推动生活垃圾分类新转变

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会同市城管执法委，从体系建设、

督查示范、宣传引导三方面发力，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从“有设施”向“真分类”深度转变。一是健全责任与设施体系，筑牢基础。印发生活垃圾分类专项通知，建立全市 188 家市直公共机构“双责任人”制度；同步配齐 215 名垃圾分类督导员、188 名联络员统筹本单位垃圾分类工作；在机关院落、办公楼宇设置垃圾分类点、集中收集点和宣传专栏，实现“人员、设施、责任”三到位。二是强化督查与示范引领，提升实效。多次组建专项督查组，对 77 家市直一级单位的分类设施配备等情况开展全覆盖督查；将垃圾分类纳入全市党政机关绩效考核，市直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工作实现全覆盖。积极开展垃圾分类示范点创建，荆州实验中学等 14 家单位成功创建“湖北省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”。三是丰富宣传形式，营造氛围。利用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微信群，实时推送督查通知、现场整改图片等；在节能周期间设置咨询台解答疑问，覆盖机关干部职工 8000 余人次；开展“荆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月”活动，邀请社区代表、机关干部现场交流。

四、突出“示范引领”，开创节约型机关创建新局面

严格落实国家关于节约型机关创建硬要求，以“政治引领、统筹推进、创新示范”为路径，创建质量位居全省第一方阵。一是高位推动，压实创建责任。联合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出台节约型机关创建实施方案，建立“机关事务部门牵头、多部门协同、各单位具体落实”的工作机制。

截至 2023 年，全市 464 家党政机关全部通过国管局认定，创成率达 100%，提前 1 年实现全覆盖。二是创新模式，提升创建质量。积极探索形成“三个结合”工作法，推动创建从“达标式”向“提质式”转变。与能源费用托管结合，依托托管项目升级节能硬件，实现节能降碳目标；与垃圾分类、节水创建结合，二级以上水效器具覆盖率达 100%；与机关文化结合，节能知识网上答题活动参与人数超 2 万人次。三是打造标杆，强化成果转化。按照“县县有示范、行行有标杆”的要求，全市创成国家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 7 家、国家节约型机关 464 家、省级节水型单位 222 家，数量位居全省前列。

五、强化“智慧赋能”，构建绿色低碳支撑新格局

以数字化转型为契机，统筹推进能耗统计、智慧能源管理、绿色出行工作，打造“智慧+绿色”融合发展新模式。一是强化智慧管理，实现精准管控。在市人大市政府大院设立全市用能智慧管理平台，整合 79 家市直一级单位实时用能数据，设置“超限额预警”功能并自动推送提醒，用能管控更加精细。二是完善统计平台，提升统计效能。重点推进“全国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综合信息平台”对接工作，数据上报率达 93.36%，数据准确率稳定在 98% 以上，顺利通过全国能耗统计数据会审。三是推动绿色转型，落地低碳实践。在清洁能源应用上，指导荆州第二人民医院推进“气改电”改造，更换食堂燃气灶具为电磁灶具，更

新了 15 台高能耗医用设备。在绿色出行上，与招商银行荆州分行签订框架协议，共同倡导“135”办公出行模式；加大新能源汽车更新力度，新能源汽车占比超 30%。江陵县 37 家县直部门集中争创省级节水型单位，开创县域党政机关“抱团争创”的新模式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以此次交流为契机，重点推进三项工作：一是深化能源费用托管“三步走”战略，力争明年年底实现县（市、区）试点全覆盖。二是扩大省级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、国家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数量，实现量质提升。三是持续加强技术赋能，推动更多县（市、区）水电气数据接入智慧管理平台，为全省公共机构节能事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荆州力量！